

证券代码：688708

证券简称：佳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6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补充营运资金”的募集资金已经按照相关规定支取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并注销。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25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08,347.0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070.64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0,276.44万元（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4年11月2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4]10641号）。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

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按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2024年11月22日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及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投项目名称	账户状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河支行	4402211029100226939	电磁功能材料与结构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正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华支行	511511180013003664907	电磁功能材料与结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28917469210000	电磁功能材料与结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	119937060751	补充营运资金	本次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为减少管理成本，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